

南阳市乡村振兴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南阳市乡村振兴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动我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务公开工作，聚力做好有效衔接，为高标准建设河南省副中心城市贡献力量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按照市政务公开办要求做好部门信息公开平台栏目的信息维护工作。一是扎实做好信息公开。2021年6月市乡村振兴局挂牌成立后，我局及时完善机构领导信息，规范本单位及内设科室、下属事业单位职能目录。及时发布人事任免、招标采购、财政资金等方面信息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1场，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政策解读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事件。截至2021年底，本单位各栏目公开信息共计121条。二是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目标任务，及时更新巩固脱贫成果政策及解读，并按照规定及时发布相关内容，共发布相关信息84条，有力引导社会各界关注我市巩固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持续营造“人人关注乡村振兴、人人支持乡村振兴”的良好氛围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

2021年我局通过信函形式收到依申请件2件，严格按照规定时限进行了回复，并就答复内容满意度与申请人进行回访，有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

严格信息发布程序，建立清单式、闭环式信息发布机制。出台部门文件前认真学习党中央省委市委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本地区实际，严格按照文件制发程序制定发布文件，明确公开类型，对主动公开的文件及时在网站发布，规范标注文号、成文日期、发布时间、有效性等信息，提供完整下载方式。经梳理，2021年我局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0件。围绕新形势新任务持续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，做到与时俱进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

充分发挥政府部门网站在沟通政府和群众间的桥梁作用，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，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，及时发布我市乡村振兴工作进展。市乡村振兴局挂牌成立后，我局及时更换网站域名，继续加强网站管理维护。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通过网站发布信息211条，为社会各界了解我市乡村振兴工作提供了有效途径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

市乡村振兴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及时、规范公开本系统政务信息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部门，抓好信息公开具体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领域的信息公开。针对2021年市政务公开办测评反馈的问题，及时查缺补漏，迅速落实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2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大进步,但仍有一些不足:一是业务知识有待进一步提高,业务工作人员对新条例的学习领会不够;二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,主动公开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。

为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工作,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:一是强化业务知识学习,积极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条例》,参加业务培训,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。对信息公开工作内容、流程、要求进一步统一和规范;落实信息公开制度;强化责任意识,及时统计信息,增加发布信息量等问题。提高采集业务数据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。二是丰富信息公开内容,加强信息主动公开力度,强化信息公开服务意识,进一步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：2021年全年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。